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 Cloud Inc.

天潤云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7)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天潤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各稱為「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其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現時可得的其他資料，預期本集團(i)於報告期錄得收入約人民幣268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36.2百萬元增長約13%；及(ii)於報告期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27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利潤約人民幣13.9百萬元增長超過90%。

董事會認為，收入及純利增長主要歸因於：

1. SaaS解決方案的收入增加，乃由於本公司的AI產品供應不斷提升，並改善其特性及能力以吸引新客戶；及
2. 透過AI技術對本公司研發流程進行有效優化及提高其效率及產能。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報告期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經參考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的其他資料所作出的初步評估，其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確認、審核或審閱，且可能須予進一步調整或修訂。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參閱本公司於報告期的中期業績公告以了解本集團表現之詳情，預期有關公告將於2025年8月底之前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潤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吳強先生

香港，2025年8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強先生、潘威先生及李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翁陽女士、李鵬濤先生及李志勇先生。